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企业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企业英德市新裕有色金属再生资源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裕公司”或“下属企业”），拟针对与其业务相关的品种，利用期货工具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交易。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和必要性

新裕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含铅废物和有色金属冶炼废物的再生铅企业，核发处理能力合计 13.7 万吨/年。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含铅废物所含贵金属品种的增多，作为重要的大宗商品，与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如铅、银、金、铜、锡等金属的价格在经济发展周期、供求关系变化等的影响下往往变动幅度较大，价格波动对其原材料采购成本及库存产品价值有较大的影响，新裕公司将适当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工具，规避或减少由于金属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金属价格不利变动对下属企业正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期货套期保值是现代企业为管理价格风险等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指定期货合约为套期工具，以使其公允价值变动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抵消被套期项目全部或部分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管理活动，是企业转移价格风险的基本应用工具之一。目前国内有色金属企业主要以上海期货交易市场的价格为交易计价参考，在盘面价格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利用好期货套期保值工具，可以更好地规避价格风险，有效降低经营风险，以锁定主要产品的预期利润，达到增强企业财务稳健性的目的。因此，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符合公司及新裕公司的经营需要的。

经过前期与期货公司专业人士进行深入的沟通交流，以及对其他上市公司参与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案例的研究，还有新裕公司近两年来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实践，新裕公司通过套保有效地平抑了经营中的价格风险，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具

备重要的积极的影响，故公司拟继续开展铅、银、金、铜、锡等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通过充分利用好期货市场提供的避险功能，以达到平滑新裕公司经营业绩的目的。

二、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下属企业生产经营和贸易相关的产品或者所需的原材料，如铅、银、金、铜、锡等金属。

2、保值工具：在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大宗商品期货合约。

3、预计投入资金

公司根据新裕公司生产经营、贸易计划等情况，以当期现有产品库存数、预计原材料采购数、预计产销数和预计贸易量，以及期货交易所规定的保证金比例为基准测算，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未来一年期限内拟投入的保证金在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但不包括任何直接或间接来自募集资金的资金。

5、业务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条件，并已实践操作两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作为决策管理层，负责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决策及管理，总经办、财务部、内审部、证券事务部、下属企业等职能部门中人员组成期货工作小组，设置组长、副组长、交易、风控、财会、信息披露等运行架构，负责期货业务相关事项的具体执行及风险控制。

2、公司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作为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其对套期保值总则、组织架构、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信息披露、档案和保密管理等做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的保证期货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3、公司现有的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持公司从事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所需保证金及后续保障资金。

因此，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规避或者减少由于金属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金属价格不利变动对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不做投机交易。

公司为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期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避免或降低内部控制风险；下属企业也根据公司的内控制度和要求，建立了相应管理办法。但期货市场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

套期保值之所以能降低企业因价格变动导致的损失，其基础是建立在套保工具与被套保项目的价格呈相同的变化趋势，而以相反的操作对冲，以平滑效益。然而，当市场出现变化时，例如现化市场价格发生重大变化、或突发变化趋势或任何一方大幅波动时，会导致两者的盈亏不但无法对冲，反而会增加亏损。

2、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由于信息系统、报告系统、内部风险控制体系失灵而导致的风险。套期保值管理层在缺少有效的风险追踪、风险报告系统的前提下，超过了风险限额而未经察觉，或未能及时采取针对性补救措施，将可能导致损失。操作风险存在于两个不同层面：（1）技术层面，主要因内控体系不完善、技术人员违规或失误操作产生；（2）组织层面，主要是指风险报告和监测系统出现疏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不完备等。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主要是两方面：（1）市场流动性风险。由于市场交易不活跃或市场中断，无法按现行市价价格或与之相近的价格平仓所产生的风险；（2）现金流动性风险：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制度及逐日盯市制度，存在因投入过大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及因保证金不足、追加不及时被强平的风险。

五、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上述可能产生的风险，拟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下属企业的套期保值业务将保持与新裕公司生产经营和贸易情况相匹配，

力求选择与现货头寸在时间、数量上高度匹配度的对冲期货合约，规避投机行为。开展套保业务前，新裕公司须将包括但不限于需套保品种、数量、拟投入的保证金、风险控制要求、应对措施等要素形成年度套保计划、具体套保方案分别报公司董事会或套期保值管理层审批，套保业务尽可能根据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的实际情况同步同量进行，通过有效的内控流程设计杜绝投机行为的出现。

2、公司及下属企业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套保方案的拟定应充分考虑期货合约价格波动幅度，设置合理的保证金比例和止盈止损点位等；持仓过程中，应与期货经纪公司保持密切联系，持续关注期货账户资金风险和保值头寸价格变动风险，做好追加保证金准备。公司留存一定比例的风险备用金用于保证当期套保过程中出现亏损时及时补充保证金，避免因期货账户中资金无法满足和维持套保头寸时出现现金流动性风险。公司还应根据产销和贸易计划合理选择保值月份，避免出现市场流动性风险。

3、公司合理设置套保业务的组织机构和人员配备，制定切实有效的内控流程，明确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通过制度设计使风险监督贯彻套保业务实施的全过程；严格进行账户及资金管理，同时建立和完善日常报告和定期报告制度，加强风险监督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从组织层面规避操作风险。公司严格按照不相容职责相分离原则，从指令下达、交易操作到复核合理安排人员岗位，同时，加强对从事套保业务的人员职业道德的和技能的培训，规范其自身行为，增强其遵纪守法的意识，以避免出现违规操作的情况。

六、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分析

1、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通过经公司权力机构审批同意开展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或减少由于金属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降低大宗商品价格不利变动对下属企业正常经营的影响。

2、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和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采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原则，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七、结论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以规避生产经营和贸易中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交易，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稳定利润水平，提升公司及下属企业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及下属企业继续开展金属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对公司及下属企业的经营是有利的。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2 日